

兰陵县顺和片区二期 B 区电气及给排水工程三标段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兰陵县顺和片区二期 B 区电气及给排水工程三标段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分包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兰陵县顺和片区二期 B 区电气及给排水工程三标段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 中电建（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1.3 采购机构: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工程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兰陵县顺和片区二期项目 B 区续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0090.5 平方米（45.14 亩）；规划建设：幼儿园 1 栋，洋房住宅 3 栋、高层住宅楼 4 栋、附属商业沿街及车库；规划总建筑面积 108922.4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0980.1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7942.32 平方米；绿地率 35%，容积率 2.7，停车位 616 个，住宅总户数 547 户。包含本项目的采购、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6 成交分包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 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1) 2.1 采购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主楼、车库内的：防雷接地系统、电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预留预埋等给电气专业图纸内的所有工作内容；项目主楼、车库内的：给排水系统预留预埋等给排水、电气专业图纸内的所有工作内容。预留预埋部分包含智能化专业和消防通风专业、给排水系统、热水系统的预留预埋。另外包含配合其他施工单位的各项工作，其他专业的各项配合工作，具体清单见第五章。

2.2 计划工期: 340 天（计划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 兰陵县顺和片区二期 B 区项目，西至中兴路，北至顺和路，东至卞庄二村用地，南至规划五路

2.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施工达到绿色施工管理要求。工程竣工验收时质量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若一次验收不合格，由承包人负责无偿返修，并从工程结算价中扣留 3% 的违约金，且工期不予顺延。

2.5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工亡事故。无火灾事故、无坍塌事故、无重大机械事故、无职业中毒。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2011 检查评分，安全评价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文明施工单项检查评分达 80 分及其以上。争创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

3 分包商资格要求

3.1 分包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分包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包商须提供有效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分包商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财务要求：**分包商须提供 2023 年至 2025 年财务报表（主要包含：资产负债、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 **业绩要求：**分包商近 5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日）至少具有类似合同业绩 1 份。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本次采购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工程范围及关键技术参数等信息；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证明。

(4) **信誉要求：**分包商具有较好的信誉，无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等情况，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情况。

分包商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分包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分包商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土建专业)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证书。项目经理近 5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截止日）须至少具有 1 个相关施工经验的项目经理工作经历，分包商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

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须体现工程名称、项目经理、竣工/投运时间及单位名称），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职务，在担任项目经理期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并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以来缴纳的社保证明。

(6) 其他要求：执行《兰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兰产兰用”产销对接推进情况的报告》要求。

3.2 分包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_____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 以下简称“采购平台”) 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0月10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分包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分包商在线进行操作。分包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分包商自行承担后果。

(2) 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分包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分包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分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分包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 其他

（注：可根据项目情况简述采购项目评审方法等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电建（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卞庄街道会宝路与育才路交汇处城投2号（职工之家）1幢5层512室

邮编：277700

联系人：冀成哲

电话：17864276780

电子邮箱：jichengzhe@sepco3.com

采购机构：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工程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882-1号颐杰鸿泰大厦

邮编：266100

联系人：张炳琪

电话：18369906008

电子邮箱：zhangbingqi@sepco3.com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分包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532-87097036/87097064

电子邮箱：ZBB@sepco3.com

11 纪检监察机构

分包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532-87098431/87098441)提出投诉。

2026 年 9 月 23 日

